

生育两孩儿,不用再等审批啦

我国明确家庭可自主安排生育;新政前独生子女家庭继续奖励扶助



■ 焦点

1 生育两个以内孩子无需审批

《决定》提出,改革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实行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对生育两个以内(含两个)孩子的,不实行审批,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改进再婚等情形再生育管理。优化办事流程,简化办理手续,全面推行网上办事,进一步简政便民。依法依规查处政策外多孩生育。

这被认为是在“准生证”制度实施多年后,我国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重大变革。

南京大学社会学教授陈友华介绍,目前在全国多个地

方,准生证已经废除,取而代之的是生育服务证,如江苏一孩已经不再需要审批。

陈友华认为,与以前生孩子需“审批”不同,今后生孩子采取的是“备案制”,生下孩子后去户口登记机关登记。随着政策的调整,准生证将被取消。

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湛中乐认为,在各地的计生法修改之前,生育服务证还不会取消。不过,这一改变意味着政府职能的转变,计划生育的主体也从国家变为家庭。

据了解,为保持与上位法规定一致,目前全国多地都在加快修订地方计生条例。率先完成地方计生条例修订的广东省已明确取消二孩审批,生育第一个和第二个子女的夫妻,应当办理生育登记。

《山东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正案(草案征求意见稿)》也提出,生育第一个、第二个子女实行免费登记制度。

山西省官方也透露,正在修订的计生条例中,规定“生育第一个、第二个子女的,实行生育服务登记制度”。

根据5日公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决定》,我国将实行生育登记服务制度,对生育两个以内(含两个)孩子的,不实行审批,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这是在“准生证”制度实施多年后,我国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重大变革。

这一文件是在我国最高立法机关不久前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作出修改后,对全面两孩政策实施的进一步规定。文件充分肯定了计划生育工作取得的巨大成就,明确了计划生育改革发展的思路、目标、原则、主要任务和措施。

决定指出,当前我国人口发展呈现出重大转折性变化,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是新形势下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的重大战略部署。

决定提出,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完善计划生育服务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到2020年,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和家庭发展支持体系较为完善,政府依法履行职责、社会广泛参与、群众诚信自律的多元共治格局基本形成,计划生育治理能力全面提高;覆盖城乡、布局合理、功能完备、便捷高效的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体系更加完善,基本实现人人享有计划生育优质服务,推动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落实;保持适度生育水平,人口总量控制在规划目标之内。

为稳妥扎实有序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决定提出,依法组织实施全面两孩政策,改革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加强出生人口监测预测,合理配置公共服务资源。

决定同时要求,大力提升计划生育服务管理水平,构建有利于计划生育的家庭发展支持体系,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决定指出,计划生育政策推行40多年来,我国人口过快增长的势头得到有效控制,资源、环境压力有效缓解,妇女儿童发展状况极大改善,人口素质明显提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了坚实基础,也为世界人口发展和减贫作出了重大贡献。

2 流动人口两孩可在居住地登记

《决定》提出,推进流动人口基本公共卫生计生服务均等化。推进网上信息核查和共享,做好流动人口在居住地的生育登记服务。

数据显示,我国流动人口子女在现居住地出生的比例不断上升。与2010年相比,2013年流动人口子女在现居住地出生的比例上升了23%,达到58%。

此前,国家卫生计生委流动人口司司长王谦介绍,按照原来的政策要求,生育第二个孩子需要回到户籍地去审批。目前由于一孩二孩生育登记都已经不再审批了,流动人口生育第二个孩子也可以在现居住地登记。

王谦说,全面二孩政策对于我国人口总量的影响大概

在2%。现在已经把原来用于一孩登记的有关工作程序扩展到二孩。目前需要做的就是把这些程序告诉基层,指导基层加强流入地和户籍地的信息沟通,把网上办事工作进一步往前推进。因此也能预计到,全面二孩政策实施后,流动人口在现居住地生育的数量会大幅度上升。

3 建立出生人口监测预警机制

《决定》提出加强出生人口监测预测。加强人口变动情况调查,科学预测出生人口变动趋势,建立出生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

近期,国家卫计委召开了计划生育信息化工作研讨会,会议明确推进国家和各省计划生育业务信息库及平台建设,加快接口开发和联

调测试,实现国家与各省互联互通。

南京大学社会学教授陈友华表示,其实国家推动建立全人口信息已经多年,建立平台的难点不在技术,而是在管理上。由于一些民众瞒报,信息搜集起来比较难。此外,一些政府部门各自为政,存在重复浪费资源的情况。

针对建立出生人口监测和预警机制,此前,2014年7月,在国家卫计委的例行新闻发布会上,国家卫计委计划生育基层指导司司长杨文庄就曾透露,针对再生育政策的调整,国家卫计委正在研究建立出生人口分级监测预警和重大经济社会政策人口影响评估机制。

4 继续实行计生“一票否决制”

在计划生育被定为基本国策后,湖南省常德市于1982年率先实行“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并取得了较好的成效。随后,“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在全国推行。

近年来,“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是否应该取消曾引起社会讨论。全国人大代表黄细花曾多次在全国两会上呼吁取消计生一票否决权。

三中全会启动“单独二

孩”政策后,国家卫生计生委主任李斌曾在《求是》杂志撰文提出:中国依然要严格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巩固和加强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确保稳定适度低生育水平。”

昨日公布的《决定》中明确,对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主要目标任务未完成、严重弄虚作假、违法行政造成恶劣影响等情形,实行“一票否决”。

人口专家梁中堂对新京

报记者说,五中全会虽然提出普遍二孩,可同时强调坚持计划生育的基本国策,在这个前提下,“一票否决制”不会取消。

近期,在全国人大常委会的新闻发布会上,卫计委指导司副司长周美林再次表示,新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实施后,卫计委将采取一系列配套政策,如坚持和完善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规范一票否决制。(据新华社)